

瑞基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股東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112年6月14日上午十時

地點：台中市中部科學園區科園二路19號一樓視聽室

出席股份：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45,965,975股；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持股數：27,498,741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13,754,317股）；出席股數佔全部已發行股數：59.82%。

出席董事為劉正忠董事長、張曉芬副董事長、鍾德豫董事及蔡佳君獨立董事。

列席：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趙敏如會計師

主席：劉正忠

記錄：張秀英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歡迎各位股東熱誠參與本公司112年股東會，已達開會時間，本席宣佈會議開始。

三、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一：

案由：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營業報告，報請公鑒。

說明：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一（第8頁~第11頁）。

報告事項二：

案由：審計委員會審查民國111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報請公鑒。

說明：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二（第12頁）。

報告事項三：

案由：美國及大陸投資情形報告。

說明：美國及大陸投資情形，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三（第13頁~第14頁）。

報告事項四：

案由：民國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一）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26條規定。

（二）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

（三）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稅前利益為新台幣283,721,860元，故可供分派之金額為283,721,860元，擬議分派員工酬勞約1%，計新台幣2,837,219元；董事酬勞約0.5%，計新台幣1,418,609元。

（四）本次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均以現金方式發放之，發放金額與民國111年度認列費用估計金額無差異；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五）本案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3月23日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討論通過後，依法提交股東常會報告。

就董監酬金部份董事長請執行長補充說明：

依櫃買中心證櫃監字第1120200784號函及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證保法字第1120001576號函向各位股東報告如下，請股東參閱會議補充資料：

111年度董事酬金發放之合理性說明：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員工，而其兼任員工之酬勞已提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及董事會通過，且111年度員工調薪幅度亦已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而本公司董事長兼任員工之薪資於揭露時係誤植於董事報酬欄位，而非列於其兼任員工薪資之欄位，就此部份本公司已於112年6月1日修正111年股東會年報及更補正111年度個體財報附錄之「董事酬金」數據，已將董事長兼任員工之薪資由「董事報酬」欄位調整至「兼任員工薪資」欄位。

而原111年度個別財報及111年股東會年報記載，支付每位董事平均酬金為1,399,801元，經修正調整後，111年每位董事平均酬金為336,944元，前揭金額尚低於上櫃全體農業科技業之平均值758,764元。

本公司自108年度以前尚處於虧損階段，依照公司章程未發放董事酬勞；自109年開始獲利後，董事酬勞按章程規定於董事會議中決議提列0.2%，110年度亦提列0.2%，而111年度稅後淨利雖然較110年度稅後淨利減少新台幣155,286千元(減少比率為41%)，而經評估公司認為未來公司前景可期、且前二年度之提列比率低於同業，故決議111年提列董事酬勞至0.5%。

股東發言:(戶號:164)

謝謝公司說明，在此我們要提醒公司日後應注意申報資料的正確性，也請公司審慎評估關於董事薪資報酬之政策是否與績效連結，讓股東更加理解董事薪資報酬支付的合理性。

董事長回覆:

謝謝這位股東的建議。

報告事項五：

案由：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有關事項報告。

說明：(一)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0年05月20日金管證發字第11003405961號函申報生效在案，並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110年07月07日證櫃債字第11000068352號函同意，自110年07月12日起在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二)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貳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0%，募資用途於充實營運資金、新建廠房及購買機器設備，已於111年11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計畫變更，暫緩新建廠房及暫緩購買新廠房之機器設備計畫。

(三)截至停止過戶日112年4月16日止，尚無債權人申請轉換普通股。

三、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承認本公司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決算表冊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111年度財務報表已委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趙敏如及關春修兩位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後提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審計委員會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二)111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一(第8頁~第11頁)，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四及附件五(第15頁~第28頁)。

(三)敬請承認。

決議：本議案經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7,438,461權(含電子投票13,694,037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	-------------

贊成權數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3,285,322權)	27,023,012權	98.48
反對權數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4,409權)	14,409權	0.05
無效與未投票權數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394,306權)	401,040權	1.46

第二案

案由：承認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 111 年度稅後淨利計為新台幣221,336,528元，扣除10%之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決算可分配盈餘為新台幣387,366,457元，擬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68,948,963元（每股配發新台幣1.5元）、以及股票股利新台幣114,914,940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1,491,494股，每股新台幣10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574,574,690元。

（二）盈餘分配表如下：

瑞基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182,915,387	
加：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2,081,420	
加：本期稅後淨利	221,336,528	歸屬母公司淨利。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	22,341,794	(本期稅後淨利+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10%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374,916	
可供分配盈餘	387,366,457	
減：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	68,948,963	
股東紅利-股票	114,914,940	
期末未分配盈餘	203,502,554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三）上述之股東配息、配股率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時，股東配息、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依股東會決議之擬分配總額，按配息、配股基準日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調整分配比率。

(四)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無條件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五)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權及除息基準日及配發相關事宜。

(六)敬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經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7,438,461權(含電子投票13,694,037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3,305,969權)	26,871,659權 97.93
反對權數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3,293權)	13,293權 0.04
無效與未投票權數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374,775權)	553,509權 2.01

四、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討論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謹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目前實收資本額新台幣459,659,750元，擬自盈餘分派股東股票股利新台幣114,914,940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1,491,494股，每股新台幣10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574,574,690元。

(二)本次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依公司法240條辦理，按除權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份，每千股無償配發250股。

(三)本次配發不足壹股之畸零股份，得由股東自增資配股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自行拼湊成整股，並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登記。因本公司股份依法採無實體發行，故拼湊不足壹股之畸零股折算現金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並用以充抵劃撥費用，畸零股份由董事長洽請特定人按面額認購。

(四)以上發行之新股，每股面額均為新台幣10元，其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五)配發新股基準日，俟經股東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訂定之。以上增資相關事宜，內容若經主管機關修正，以其修正核准者為準，相關法令修正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六)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使配股率變動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依配發新股基準日之實際發行股數調整配股率；本次增資計劃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相關事宜。

(七)敬請 討論。

決議：本議案經投票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7,438,461權(含電子投票13,694,037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
贊成權數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3,261,077權)	26,826,767權 97.77
反對權數	50,385權 0.18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50,385權)	
無效與未投票權數 561,309權	2.04
(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382,575權)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上午10時23分

主席：劉正忠



記錄：張秀英

